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財政部 函

地址：116055臺北市羅斯福路6段142巷1號

聯絡人：楊振國

電話：02-23228000#8551

Email：dot_ckyang@mail.mof.gov.tw

受文者：宜蘭縣政府財政稅務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台財稅字第1120461183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發112年各地方稅稽徵機關「房屋稅稅基努力度」考評成績如附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部110年8月10日、111年6月14日台財稅字第11004588900號函及第11104558520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考評(成績計算期間111年7月1日至112年6月30日)績優機關如下：

(一)甲組：第1名臺北市稅捐稽徵處、第2名高雄市稅捐稽徵處、第3名新北市政府稅捐稽徵處。

(二)乙組：第1名宜蘭縣政府財政稅務局、第2名雲林縣稅務局、第3名屏東縣政府財稅局。

(三)丙組：第1名嘉義縣財政稅務局、第2名嘉義市政府財政稅務局、第3名基隆市稅務局。

正本：臺北市稅捐稽徵處、新北市政府稅捐稽徵處、桃園市政府地方稅務局、臺中市政府地方稅務局、臺南市政府財政稅務局、高雄市稅捐稽徵處、宜蘭縣政府財政稅務局、新竹縣政府稅務局、苗栗縣政府稅務局、彰化縣地方稅務局、南投縣政府稅務局、雲林縣稅務局、嘉義縣財政稅務局、屏東縣政府財稅局、臺東縣稅務局、花蓮縣地方稅務局、澎湖縣政府稅務局、基隆市稅務局、新竹市稅務局、嘉義市政府財政稅務局、連江縣財政稅務局、金門縣稅務局

副本：財政部賦稅署(稽徵行政組)(含附件)